

证券代码：194288.SH

债券简称：22 宏河 01

证券代码：197598.SH

债券简称：21 宏河 01

证券代码：175101.SH

债券简称：20 宏河 02

证券代码：163396.SH

债券简称：20 宏河 01

证券代码：152102.SH/1980032.IB 债券简称：PR 宏河债/19 宏河债

**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长、总经理、部分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相关人员任职情况，变动原因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决议、股东决定，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宏河”或“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部分董事作出调整。因原任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不再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根据监管要求及《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同时调整，现将主要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1、公司股东决定免去张文、查卫东的公司董事职务，委派任何同、王宪忠为公司董事；

2、公司董事会同意张文不再担任董事长职务；选举李晓东担任董事长职务，免去其总经理职务，并继续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任何同为公司总经理。

3、公司董事会决定免去查卫东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职务，任命赵德光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二）新任人员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等

1、公司调整前的董事会成员：张文、李晓东、赵德光、查卫东、谷斌、周长权、王震；调整后的董事会成员：李晓东、任何同、赵德光、王宪忠、谷斌、周长权、王震。

2、公司调整前的董事长为张文，总经理为李晓东，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查卫东；调整后董事长为李晓东，总经理为任何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为赵德光。

新任董事长李晓东基本情况如下：

李晓东，男，1972年6月生，大学学历。曾任邹城市污水排放管理处副主任、邹城市城市房屋拆迁管理办公室主任，邹城市房屋征收办公室副主任，邹城市住建局党委委员，邹城市园林管理局党组副书记、局长，邹城市城管执法局党组副书记、市园林服务中心主任。2021年4月任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现任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新任董事、总经理任何同基本情况如下：

任何同，男，1968年9月生，大专学历。曾任邹城市恒泰玻璃纤维制品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董事长，山东正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总经理，现任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新任董事王宪忠基本情况如下：

王宪忠，男，1968年8月生，大学学历。曾任横河煤矿安全生产部副部长、副矿长、红旗煤矿矿长集团党委委员、红旗煤矿矿长兼党总支书记，安全环保监察部部长，现任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赵德光基本情况如下：

赵德光，男，1973年5月生，大专学历，助理工程师职称。1988年参加工作历任邹县横河煤矿（山东宏河集团前身）保卫科内勤、经济民警中队队长、保卫科长、后勤部部长、监事。现任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省邹城市仁政路266号宏河大厦

电话：0537-6760987

传真：0537-5305125

电子信箱：hhjtcwb@163.com

（三）有权机关的批准情况

公司董事会出具了董事会决议，公司股东出具了股东决定，就上述人事调整事项进行了决议。公司本次人事变更履行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制度的有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获得有权机构批准，并在目前已完成工商备案手续。

二、影响分析

（一）本次董事长、总经理、部分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二）本次董事长、总经理、部分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不会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

（三）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法律规定、监管要求和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制度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总经理、部分董事、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发生变动的公告》之盖章页)

山东宏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日

